



China Wah Yan Healthcare Limited

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48



中期  
報告

2017





##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中期業績回顧	4
財務業績	
簡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4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要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陳嘉忠(主席)  
張衛軍  
王建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貽平  
胡雪珍  
林振豪

### 審核委員會

陳貽平(主席)  
胡雪珍  
林振豪

### 薪酬委員會

陳貽平(主席)  
陳嘉忠  
胡雪珍  
林振豪

### 提名委員會

陳貽平(主席)  
陳嘉忠  
胡雪珍  
林振豪

### 企業管治委員會

陳貽平(主席)  
陳嘉忠  
張衛軍  
胡雪珍  
林振豪  
王建國

### 公司秘書

林崇謙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法律顧問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孖士打律師行  
諾頓羅氏富布萊特香港  
杜偉強律師事務所

###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謝斐道391-407號  
新時代中心36樓

### 網址

[www.chinawahyan.com](http://www.chinawahyan.com)

### 股份代號

648

## 主席報告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統稱「本集團」繼續精簡其業務組合，以成為一家策略性保健及金融集團。

### 收購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新華通訊頻媒」)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集團提出自願有條件證券交換要約(「新華股份要約」)以收購新華通訊頻媒所有已發行股份，新華通訊頻媒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主要從事(i)提供清潔及相關服務；(ii)提供公共信息傳播及電視屏幕廣告服務；及(iii)為醫院提供非焚燒性的醫療廢物處理服務。新華通訊頻媒的主要股東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有新聞社新華通訊社的亞太總分社，其在中國及全球各地設有逾100間分社，並定位為一帶一路建設作記錄員、宣傳及參與人員。透過新華股份要約，本集團計劃除可分散其業務組合，同時亦能夠與新華通訊社建立戰略關係，以借助其全球網絡，通過與新華通訊頻媒參與及宣傳一帶一路發掘更多商機。然而，有關新華股份要約決議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被本公司當時股東否決。

### 出售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銳康」)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本公司與一名投資者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代價港幣207.1百萬元出售其於銳康(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銳康集團」)的全部51.5%權益(「銳康出售事項」)，銳康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主要從事(i)於香港提供醫學實驗測試服務及體檢服務(「醫學實驗室檢測業務」)；及(ii)於中國及香港製造、研發、銷售及分銷保健相關及醫藥產品(「醫藥製造業務」)。該名投資者提供之代價分別為銳康當時股價的2%溢價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之50%溢價。根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銳康集團的財務資料，估計本集團將因銳康出售事項錄得收益約港幣62.9百萬元。銳康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完成。

展望未來，世界各地的地緣政治不明朗因素將繼續影響全球及地區經濟。本集團將透過追求合適目標及機遇，包括中國實行「一帶一路」經濟發展策略所產生的商機，繼續推進業務計劃。本人對本集團的前景充滿信心，亦期待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同事、合作夥伴及股東為本集團的不斷進步持續支持和貢獻力量。

###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

主席

陳嘉忠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 中期業績回顧

### 概覽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i)於中國以「美格菲」之品牌名稱經營連鎖運動及保健會所(「運動及健康業務」)；(ii)醫療及健康生活業務，包括以「茂昌眼鏡」之品牌名稱經營連鎖眼鏡產品及眼睛護理服務零售店(「眼睛護理業務」)、於香港提供婦產科服務(「婦產科業務」)及醫學實驗室檢測業務及醫藥製造業務；及(iii)資產管理業務。

### 收益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收益增加52.1%至港幣121.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過往期間」)：港幣79.8百萬元)，乃由於以下各項之綜合影響：(i)確認婦產科業務、醫學實驗室檢測業務及醫藥製造業務之全期財務業績；及(ii)於二零一六年關閉若干運動及保健會所導致運動及健康業務之收益減少32.1%。

### 毛利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毛利增加70.0%至港幣36.1百萬元(過往期間：港幣21.2百萬元)。期內毛利增加乃由於納入婦產科業務、醫學實驗室檢測業務及醫藥製造業務之全期財務業績，但被上文所述原因導致運動及健康業務的毛利減少所抵銷。本集團之毛利率增加至29.7%(過往期間：26.6%)。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內利潤率較低之運動及健康業務在本集團之整體收益組成佔比較少。

### 期內虧損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淨虧損港幣116.2百萬元(過往期間：港幣166.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計算之上市投資出現未變現虧損港幣90.2百萬元(主要因同仁資源有限公司(「同仁資源」)及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新銳醫藥」))股價變動之綜合影響所致。然而，上述未變現虧損屬非現金性質，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造成重大影響。

## 業務分類回顧

### 運動及健康業務分類

由於二零一六年關閉若干表現遜色的運動及健康會所，於回顧期內，運動及健康業務之收益減少32.1%至港幣37.7百萬元(過往期間：港幣55.6百萬元)，分類業績則由過往期間的分類溢利港幣2.5百萬元轉為回顧期的分類虧損港幣0.4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運動及健康會所會員數目進一步跌至約18,000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00人)。本集團正考慮不同的重組計劃，以捕捉市場走勢，並改善運動及健康業務的盈利能力。

### 醫療及健康生活業務分類

#### 眼睛護理業務

於回顧期內，雖然眼睛護理業務之收益略為增加5%至港幣18.6百萬元(過往期間：港幣17.6百萬元)，及毛利率能夠維持與過往期間之水平相若，但固定成本(如租金及員工開支)持續對眼睛護理業務的盈利造成不利影響，導致於回顧期內錄得淨虧損港幣3.1百萬元。於回顧期內，兩間新店開張，其對此業務分線之貢獻預期將於下半年逐漸反映出來。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設計方案提升此業務支線的財務表現，包括與一間本集團已作出策略性投資之一家領先的香港眼科醫療服務供應機構合作。

#### 婦產科業務

於回顧期內，婦產科業務錄得收益港幣5.1百萬元。隨著二零一七年六月底擴展診所業務以提供多個專科診所服務(包括日間手術操作)及於菲律賓共和國成立新人工受孕中心(預期將於今年年底投入運作)，預計該業務支線將為本集團貢獻更多收益及溢利。

#### 醫學實驗室檢測業務及醫藥製造業務

於回顧期內，醫學實驗室檢測業務及醫藥製造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益合共港幣60.0百萬元。然而，由於醫學實驗室檢測業務及醫藥製造業務經營所在市場的競爭加劇，此兩條業務支線產生合併虧損港幣5.9百萬元。





## 資產管理分類

### 金融／固定／不良資產投資

本集團於香港之資產管理分類涉及金融／固定／不良資產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管理分類的資產總值為港幣388.3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48.0百萬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i)參與新銳醫藥全部供股，為數港幣28.4百萬元，以維持其8.25%股權，及(ii)將其於同仁資源之股權增加至26.58%。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該等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從事保健及醫療業務。隨著此等地區醫療及保健服務的需求增長，儘管回顧期內出現股價波動，但本集團仍對其上市投資的前景抱持樂觀的態度。本集團將繼續監視該業務分部表現，並不時檢討其投資組合。

### 貸款融資

本集團持有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下的放債人牌照。本集團將會留意及把握能提高貸款融資業務之能力及可持續性之金融服務及產品平台的商機。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當時股東否決新華股份要約的決議案。

銳康出售事項隨後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

##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保持審慎，繼續審視其業務的表現及發展策略，透過合併、收購、撤資及整合的方式精簡其業務組合。本集團亦將構思策略，以提升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適時把握可得的債務／股本集資機遇，以發展業務，並對保健及其他業務界別的潛在商機作出投資，以增強自身競爭力及分散本集團的風險。

## 集資活動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內，因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港幣20.4百萬元(過往期間：現金流出淨額為港幣98.3百萬元)，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港幣3.3百萬元(過往期間：現金流出淨額為港幣20.1百萬元)，而融資活動流入現金淨額為港幣41.3百萬元(過往期間：現金流入淨額港幣131.5百萬元)，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入淨額港幣17.6百萬元(過往期間：現金流入淨額港幣13.1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91.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2.9百萬元)，其中港幣64.6百萬元歸屬於銳康(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4.7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港幣441.6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80.0百萬元)，包括借款港幣295.7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3.2百萬元)及可換股證券港幣零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0百萬元)及應付債券／票據港幣145.9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4.8百萬元)。該等借款主要以港幣及日圓計值，並將由內部產生的資金償還或於到期時藉借入新貸款延展。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包括非控股權益)為港幣254.9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9.9百萬元)，流動資金比率(以本集團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計算)為0.9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倍)，其資產負債比率(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比率計算)為288.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4.5%)。考慮到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及資產負債比率重大增幅(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董事認同本集團核數師觀點，認為本集團應適時把握合適集資機會以降低其短期借貸及負債。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量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幣計值，資產則大部份以人民幣及港幣計值，以及負債主要以港幣及日圓計值。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貨幣匯兌虧損港幣3.6百萬元，此乃主要源自近期日圓升值。本集團將繼續監察有關情況，並於適當時候考慮通過外部集資減低日圓債務之風險。

### 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港幣101.0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1.0百萬元)之物業及賬面值港幣14.7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9百萬元)之香港租賃土地及樓宇已作抵押，以擔保港幣51.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4.8百萬元)之借貸。





## 或然事項

於本集團於回顧期之未經審核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有就或然事項作出計提撥備。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為928名。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價釐定僱員之薪酬。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退休福利、保險及醫療保險、培訓課程及購股權計劃。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日屆滿。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尚未行使。

##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 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

於回顧期內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限	每股 經調整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股權 百分比 (附註1)	
				於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顧問／諮詢人	26-04-2007	26-04-2007至 25-04-2017	3.42	2,937,268	-	-	(2,937,268)	-	
	06-11-2007	06-11-2007至 05-11-2017	3.46	5,839,500	-	-	-	5,839,500	0.09%
	07-03-2008	07-03-2008至 06-03-2018	2.23	7,410,676	-	-	-	7,410,676	0.11%
			總計：	<u>16,187,444</u>	<u>-</u>	<u>-</u>	<u>(2,937,268)</u>	<u>13,250,176</u>	<u>0.20%</u>

附註：

1. 基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有6,520,736,569股已發行股份。

2. 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下之歸屬詳情如下：

(i) 已授予顧問／諮詢人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之購股權數目
06-11-2007	01-01-2008	2,919,750
	01-07-2009	2,919,750
07-03-2008	07-03-2010	3,705,338
	07-03-2011	3,705,338





## 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

於回顧期內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限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股權 百分比
				於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董事	24-06-2015	24-06-2015至 23-06-2017	0.28	19,319,035	-	-	(19,319,035)	-	-
僱員	24-06-2015	24-06-2015至 23-06-2017	0.28	60,895,637	-	-	(60,895,637)	-	-
顧問	24-06-2015	24-06-2015至 23-06-2017	0.28	31,498,671	-	-	(31,498,671)	-	-
總計：				<u>111,713,343</u>	<u>-</u>	<u>-</u>	<u>(111,713,343)</u>	<u>-</u>	<u>-</u>

##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於本公司據此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列載如下：

### (i) 本公司

#### 股份

姓名	身份	持有之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	----	----------------	--------------------------

#### 執行董事

陳嘉忠先生（「陳先生」）	公司權益	101,250,000	1.55%
--------------	------	-------------	-------

附註：

1. 基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有6,520,736,569股已發行股份。

#### 購股權

本公司授予董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限	每股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b>執行董事</b>								
陳先生	24-06-2015	24-06-2015至23-06-2017	0.28	11,819,437	-	-	(11,819,437)	-
張衛軍先生	24-06-2015	24-06-2015至23-06-2017	0.28	3,000,000	-	-	(3,000,000)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陳貽平先生	24-06-2015	24-06-2015至23-06-2017	0.28	1,499,866	-	-	(1,499,866)	-
林振豪先生	24-06-2015	24-06-2015至23-06-2017	0.28	1,499,866	-	-	(1,499,866)	-
胡雪珍女士	24-06-2015	24-06-2015至23-06-2017	0.28	1,499,866	-	-	(1,499,866)	-
總計：				19,319,035	-	-	(19,319,035)	-





## (ii) 相聯法團

姓名	相關法團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陳亮國先生	Seaside Treasure Limited	4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iii)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登記冊，並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有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4.1條除外，該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現有之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任期。此乃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然而，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之規定，全體非執行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於回顧期之未經審核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與管理層討論相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查詢後，而他們各自均已確認其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規定。



## 財務業績

### 簡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21,454	79,847
服務及已售貨品成本		<u>(85,387)</u>	<u>(58,628)</u>
毛利		36,067	21,219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686	22,023
分銷成本		(14,142)	(8,494)
行政支出		(63,426)	(62,60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更	11	(38,948)	(22,59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更所產生之虧損		-	(18,53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10	(17,06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10	(51,294)	(194,14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17	1,975	63,348
議價收購附屬公司之收益		-	46,476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25,558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16	16
應佔合資公司業績		-	65
融資成本		<u>(16,601)</u>	<u>(13,088)</u>
除稅前虧損		(115,970)	(166,310)
所得稅開支	4	<u>(200)</u>	<u>(94)</u>
期內虧損	5	<u><u>(116,170)</u></u>	<u><u>(166,404)</u></u>



簡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u>(116,170)</u>	<u>(166,404)</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兌換外國業務之匯兌差異：			
期內產生的匯兌差異		5,025	(667)
關於期內出售的外國業務的重新分類調整		<u>636</u>	<u>(72,191)</u>
		5,661	(72,858)
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u>11,337</u>	<u>-</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u>16,998</u>	<u>(72,858)</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99,172)</u>	<u>(239,262)</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3,802)	(157,593)
非控股權益		<u>(2,368)</u>	<u>(8,811)</u>
		<u>(116,170)</u>	<u>(166,404)</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7,083)	(229,799)
非控股權益		<u>(2,089)</u>	<u>(9,463)</u>
		<u>(99,172)</u>	<u>(239,26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7	<u>(1.75)</u>	<u>(5.36)</u>

隨附註組成該等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中部份。

##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57,591	57,462
土地使用權	8	7,970	7,842
投資物業	8	101,000	101,000
商譽		69,010	69,01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	62,840	72,611
無形資產	8	59,986	60,62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91,923	113,944
長期預付款項及按金		1,944	1,944
		<u>452,264</u>	<u>484,434</u>
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32	225
存貨		18,527	17,781
應收貿易賬款	12	21,192	25,103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93,593	47,849
可收回稅項		951	1,15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64,114	91,0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153,449	124,714
現金及銀行結餘		91,498	72,943
		<u>443,556</u>	<u>380,867</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u>-</u>	<u>8,777</u>
		<u>443,556</u>	<u>389,644</u>



##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23,321	96,962
預收款項		58,168	60,808
應付稅項		281	275
借款		222,438	113,600
可換股票據		-	1,990
應付票據	14	77,700	79,693
承兌票據	15	14,712	-
		<u>496,620</u>	<u>353,328</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53,064)</u>	<u>36,31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99,200</u>	<u>520,750</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3	15,406	13,821
借款		73,192	69,619
應付債券	14	53,528	53,734
承兌票據	15	-	61,383
遞延稅項負債		2,156	2,314
		<u>144,282</u>	<u>200,871</u>
資產淨值		<u>254,918</u>	<u>319,879</u>
資金及儲備			
股本	16	3,030,660	3,030,660
儲備		(2,877,345)	(2,784,7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53,315</u>	<u>245,877</u>
非控股權益		<u>101,603</u>	<u>74,002</u>
權益總額		<u>254,918</u>	<u>319,879</u>

隨附註組成該等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中部份。

## 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可換股		其他儲備	投資	累積虧損	小計	非控股	總計
				債券／票據	認股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之權益部分	權證儲備	港幣千元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16)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757,283	59,308	76,424	67	179	76,741	-	(2,591,812)	378,190	173,424	551,614
期內虧損	-	-	-	-	-	-	-	(157,593)	(157,593)	(8,811)	(166,404)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期內產生之匯兌差異	-	-	(15)	-	-	-	-	-	(15)	(652)	(667)
就期內出售海外業務之											
重新分類調整	-	-	(72,191)	-	-	-	-	-	(72,191)	-	(72,191)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72,206)	-	-	-	-	(157,593)	(229,799)	(9,463)	(239,262)
以股份發行收購附屬公司，											
扣除交易成本	135,878	-	-	-	-	-	-	-	135,878	93,658	229,536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72,718)	-	-	(72,718)	(180,820)	(253,538)
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	-	-	(537)	-	-	1,281	-	-	744	(6,504)	(5,760)
出售於合資公司之投資失效	-	-	(1,078)	-	-	-	-	-	(1,078)	-	(1,07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893,161</u>	<u>59,308</u>	<u>2,603</u>	<u>67</u>	<u>179</u>	<u>5,304</u>	<u>-</u>	<u>(2,749,405)</u>	<u>211,217</u>	<u>70,295</u>	<u>281,512</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030,660	50,563	948	67	179	(18,231)	(595)	(2,817,714)	245,877	74,002	319,879
期內虧損	-	-	-	-	-	-	-	(113,802)	(113,802)	(2,368)	(116,17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期內產生之匯兌差異	-	-	4,746	-	-	-	-	-	4,746	279	5,025
就期內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											
分類調整	-	-	636	-	-	-	-	-	636	-	6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估收益	-	-	-	-	-	-	11,337	-	11,337	-	11,337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5,382	-	-	-	11,337	(113,802)	(97,083)	(2,089)	(99,172)
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附註17)	-	-	-	-	-	3,001	-	-	3,001	29,690	32,691
額外注資一間附屬公司	-	-	-	-	-	1,520	-	-	1,520	-	1,520
購股權失效	-	(15,148)	-	-	-	-	-	15,148	-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030,660</u>	<u>35,415</u>	<u>6,330</u>	<u>67</u>	<u>179</u>	<u>(13,710)</u>	<u>10,742</u>	<u>(2,916,368)</u>	<u>153,315</u>	<u>101,603</u>	<u>254,918</u>

隨附註組成該等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中部份。



## 簡要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20,610)	(98,384)
已收利息	152	7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458)	(98,30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67,683)	10,39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淨額	(18,016)	(90,447)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	26,32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11,734	27,343
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所得款項	33,327	6,650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41,000	-
其他投資(淨額)	(3,651)	(35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289)	(20,08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借款增加淨額	106,829	117,174
發行應付債券之所得款項	-	25,810
償還承兌票據	(47,632)	-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淨額	(17,829)	(11,53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1,368	131,447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淨額	17,621	13,0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934	(511)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72,943	91,713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91,498	104,251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1,498	104,251

隨附註組成該等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中部份。

## 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之未經審核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未經審核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除非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整至最接近千元。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

於編製未經審核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儘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港幣116.2百萬元，以及於該日，本公司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港幣53.1百萬元。

董事已作出審慎考慮，並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應付到期負債。因此，未經審核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而載於本中期報告內作為比較資料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乃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送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上述財務報表作出審計並發出無保留意見之審計報告。獨立審計報告中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注意事項的方式敬希垂注的事宜；亦未載有《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或前身《公司條例》(第32章)第141條所載的相同規定)所指的聲明。



##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回顧期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財政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現概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董事認為應用以上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本期間及之前期間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匯報的資料，其目的是根據已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型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類業績評估。

具體而言，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如下：

- (i) 運動及健康業務 — 運動及健康業務。
- (ii) 醫療及健康生活業務 — 眼睛護理業務；  
— 婦產科業務；  
— 醫學實驗室檢測業務；及  
— 醫藥製造業務。
- (iii) 資產管理業務 — 金融／固定／不良資產投資及貸款融資。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分類列示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於回顧期(未經審核)

	運動及 健康業務 港幣千元	醫療及健康 生活業務 港幣千元	資產管理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對外銷售	<u>37,728</u>	<u>83,726</u>	<u>-</u>	<u>121,454</u>
分類收益	<u>37,728</u>	<u>83,726</u>	<u>-</u>	<u>121,454</u>
分類業績	<u>(406)</u>	<u>(7,334)</u>	<u>(91,233)</u>	<u>(98,973)</u>
對賬：				
其他收益及虧損				15,405
中央行政費用				(44,55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1,975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25,558
聯營公司業績份額				1,216
融資成本				<u>(16,601)</u>
除稅前虧損				(115,970)
所得稅開支				<u>(200)</u>
期內虧損				<u>(116,170)</u>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 分類收益及業績(續)

於過往期間(未經審核)

	運動及 健康業務 港幣千元	醫療及健康 生活業務 港幣千元	資產管理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對外銷售	<u>55,577</u>	<u>24,185</u>	<u>85</u>	<u>79,847</u>
分類收益	<u>55,577</u>	<u>24,185</u>	<u>85</u>	<u>79,847</u>
分類業績	<u>2,538</u>	<u>(10,572)</u>	<u>(224,715)</u>	<u>(232,749)</u>
<i>對賬：</i>				
其他收益及虧損				2,894
中央行政費用				(33,27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63,348
議價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6,476
聯營公司業績份額				16
一間合資公司業績份額				65
融資成本				<u>(13,088)</u>
除稅前虧損				(166,310)
所得稅開支				<u>(94)</u>
期內虧損				<u>(166,404)</u>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 分類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分類列示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運動及 健康業務 港幣千元	醫療及健康 生活業務 港幣千元	資產管理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類資產	91,241	243,797	388,297	723,335
未分配				<u>172,485</u>
綜合資產				<u>895,820</u>
分類負債	91,156	47,427	31,876	170,459
未分配				<u>470,443</u>
綜合負債				<u>640,902</u>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運動及 健康業務 港幣千元	醫療及健康 生活業務 港幣千元	資產管理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類資產	92,853	260,572	347,957	701,382
未分配				<u>172,696</u>
綜合資產				<u>874,078</u>
分類負債	93,803	45,390	4,916	144,109
未分配				<u>410,090</u>
綜合負債				<u>554,199</u>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香港、中國、亞洲及歐洲經營業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按客戶地點詳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	42,045	56,317
香港	52,858	23,530
亞洲(不包括中國及香港)	21,894	-
歐洲	4,657	-
	<u>121,454</u>	<u>79,847</u>

###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58	43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25
	<u>358</u>	<u>168</u>
遞延稅項	(158)	(74)
期內稅項支出	<u>200</u>	<u>94</u>

於回顧期內，香港利得稅按稅率16.5%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本集團於過往期間並無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該期間的香港稅項作出撥備。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與之有關之慣例，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於兩個期間內，中國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25%。

## 5.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56	3,136
土地使用權攤銷	114	3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54	676
折舊及攤銷總額	4,924	3,851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2,403	11,679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之 收益(已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	11,2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虧損淨額	16,310	17,66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	22,638	4,9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更	38,948	22,59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	-	18,53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17,06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51,294	194,14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1,975)	(63,348)
議價收購附屬公司之收益	-	(46,476)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25,558)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216)	(16)
分佔合資公司業績	-	(65)
以下利息：		
—來自一間前中介控股公司及一間前同系附屬公司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借款	633	906
—銀行貸款	687	746
—來自金融機構之貸款	6,357	5,853
—承兌票據	2,377	15
—應付債券	6,450	5,022
—可換股票據	50	63
—其他借款	47	483
融資成本總額	16,601	13,08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46,057	45,159
匯兌虧損淨額	3,581	11,590



## 6.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股息。

##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 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113,802)</u>	<u>(157,593)</u>

###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股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u>6,520,737</u>	<u>2,938,558</u>

附註：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及未轉換可換股票據、未行使購股權及未行使非上市認股權證的影響，因該等項目對本公司於期內的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應。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成本為約港幣4.8百萬元(過往期間：約港幣46.3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添置或出售投資物業。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概無添置或出售土地使用權。於過往期間，已收購港幣8.7百萬元之土地使用權及出售港幣3.6百萬元之土地使用權。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概無添置或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於過往期間，已收購無形資產港幣52.6百萬元。

## 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約港幣62.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2.6百萬元)主要包括(i)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約港幣30.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7百萬元)；及(ii)銳康於一間公司之27.8%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於瑞士發展、生產及銷售化妝品，金額為約港幣31.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0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銳康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多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其於妙盛有限公司(「妙盛」)之30%股權，代價為港幣41.0百萬元(「妙盛出售事項」)。妙盛為投資公司，於一間公司持有權益，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銷售藥油產品。妙盛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完成，本集團錄得出售收益港幣25.6百萬元。妙盛出售事項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及銳康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九日之聯合公告及銳康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之通函。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港幣1,216,000元(過往期間：港幣16,000元)。

## 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		
上市投資－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附註1)	64,114	91,095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附註2)	91,923	113,944
	<u>156,037</u>	<u>205,039</u>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64,114	91,095
非流動資產	91,923	113,944
	<u>156,037</u>	<u>205,039</u>



## 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附註：

- 結餘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佔於聯交所上市公司之投資，主要包括：(i)於同仁資源投資港幣25.6百萬元；(ii)於新銳醫藥投資港幣23.7百萬元；及(iii)其他聯交所上市公司。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錄得(i)減值虧損港幣51.3百萬元(其中港幣36.4百萬元乃歸因於同仁資源之股價下跌)已計入本集團之綜合損益賬；及(ii)收益港幣11.4百萬元(乃歸因於本集團於新銳醫藥之投資)已計入本集團之投資重估儲備。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概無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上市投資錄得任何已變現收益／虧損，亦無接獲任何股息。

- 結餘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非上市投資，主要包括(i)本集團投資於一間醫院項目公司及其他相關資產之權益為港幣61.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8.8百萬元)；(ii)銳康集團投資於一間合約醫療計劃提供商之權益為港幣19.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4百萬元)；以及(iii)本集團投資於一間眼科醫療服務的供應商。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出售了該醫院項目公司部份之股權，並錄得出售虧損港幣17.1百萬元。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概無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非上市投資錄得任何已變現收益／虧損，亦無接獲任何股息。

##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指於聯交所上市公司之投資，主要包括主要從事醫療及保健業務之公司，包括：(i)新銳醫藥之6.19%股權及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之1.27%股權(「保健相關投資」)及(ii)其他上市公司(「其他少數股權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 保健相關投資	136,007	120,655
－ 其他少數股權投資(附註)	17,442	4,059
	<u>153,449</u>	<u>124,714</u>

附註：其他少數股權投資主要包括本集團於其他上市公司的投資，本集團於各獲投資公司的投資公平值佔本集團綜合資產總值及各獲投資公司已發行股份少於2%。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聯交所所報之市場買賣價釐定。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公平值變動而出現的淨虧損為港幣38.9百萬元(包括未變現虧損港幣16.3百萬元及已變現虧損港幣22.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銳康集團之投資)，詳情載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5)。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就其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上市投資收取任何股息。

## 12.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26,050	29,814
減：減值撥備	<u>(4,858)</u>	<u>(4,711)</u>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u>21,192</u>	<u>25,103</u>

以下為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零至180日	14,781	21,211
181至365日	3,773	1,630
365日以上	<u>2,638</u>	<u>2,262</u>
	<u>21,192</u>	<u>25,103</u>



###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12,426	13,3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42,810	56,481
就銳康出售事項已收按金	50,000	-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	33,491	27,10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4,801
基金表現費回補撥備	-	8,915
長期服務金撥備	-	160
	<u>138,727</u>	<u>110,783</u>
減：非流動部分	<u>(15,406)</u>	<u>(13,821)</u>
	<u>123,321</u>	<u>96,962</u>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5,439	6,896
31至60日	2,317	1,783
61至90日	1,394	1,045
90日以上	<u>3,276</u>	<u>3,597</u>
	<u>12,426</u>	<u>13,321</u>

### 14. 應付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債券之賬面值為港幣131,228,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3,427,000元)。

### 15. 承兌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承兌票據之賬面值為港幣14,712,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1,383,000)。

##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520,737	3,030,660

## 1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 (a) 出售於銳康的11%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出售於銳康之11%股權後，本集團於銳康於股權由62.5%減至51.5% (銳康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總額港幣3.6百萬元包括(i)港幣3.0百萬元(即代價港幣33.3百萬元與已確認非控股權益港幣29.7百萬元之差額)；及(ii)港幣0.6百萬元(即非控股權益之匯兌儲備)已於權益扣除。

### (b) 出售富積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並完成一份買賣協議，以出售富積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富積集團」)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港幣12.7百萬元。

富積集團於本集團失去對其控制權當日(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分析如下：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28
總資產	13,4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839
總負債	4,839
所出售淨資產	8,573



## 1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續)

### (b) 出售富積集團(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代價	12,700
出售時撥回之匯兌差額	(1,728)
減：所出售淨資產	<u>(8,573)</u>
出售富積集團的收益	<u>2,399</u>

### (c) 出售樂康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銳康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並完成一份買賣協議，以出售其於樂康達藥業有限公司(「樂康達」)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港幣50,000元。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就上述出售事項錄得出售收益港幣74,000元。

### (d) 出售合景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銳康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其於合景國際有限公司(「合景」)之全部股權，及轉讓相關股東貸款，代價為港幣10.0百萬元。合景為投資公司，於一間在中國從事放債業務的公司持有少數權益。合景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完成，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出售虧損港幣498,000元。

## 18. 資本承擔

銳康間接全資持有一間在中國貴州省註冊成立的間接全資外商獨資公司。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經已繳足。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銳康的餘下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0百萬元(相當於港幣25.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5.4百萬元)。

## 19. 重大關連方交易

除簡要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以下重大關連方交易。

###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於回顧期內，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僅包括董事之薪酬，其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個別人士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達港幣6.4百萬元(過往期間：港幣8.1百萬元)。

## 20. 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按以下方式釐定：

- (i) 有標準條款及條件及於活躍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乃分別參考已報市場買賣價釐定。
- (ii)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普遍採納定價模式(如使用可觀察及／或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貼現現金流分析)釐定。
- (iii) 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以報價計算。倘有關報價未能獲得，則非期權衍生工具以工具年期之適用收益曲線進行貼現現金流分析，而期權衍生工具則以期權定價模式進行貼現現金流分析。

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並按公平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所得；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除第一級所包括報價以外而就資產或負債而言屬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來自價格)可觀察之輸入資料計算所得；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估值方法得出，其中包括對資產或負債而言不可根據觀察市場資訊取得之輸入資料(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初步確認後，並無金融工具於報告期完結時以公平值計量，故並無披露分析。

**20. 公平值計量(續)****按持續公平值基準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此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尤其是採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之資料。

金融資產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 關鍵輸入數據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上市 股本證券： 港幣153,449元	上市 股本證券： 港幣124,714元	第一級	在活躍市場報出之買入價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 股本證券： 港幣64,114元	上市 股本證券： 港幣91,095元	第一級	在活躍市場報出之買入價

**並無按公平值計量(但仍需作出公平值資料披露)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除下表所述者外，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公平值 港幣千元	賬面值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公平值 港幣千元
金融負債				
可換股票據	2,000	2,000	1,990	1,936
承兌票據	14,713	16,376	61,383	60,260

## 20. 公平值計量(續)

### 公平值等級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總計 港幣千元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3,449	-	-	153,4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4,114	-	-	64,11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總計 港幣千元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4,714	-	-	124,7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1,095	-	-	91,095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之間概無轉移。

## 21. 比較財務資料

若干比較資料已重列，以切合回顧期的呈列。

## 22.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